



写作与口语交际

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初中同步助学丛书

(七年级)

云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编



云南教育出版社

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初中同步助学丛书

写作与口语交际

(七年级)

云南省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审定
云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编



云南教育出版社

学校_____ 班级_____ 姓名_____



■ 责任编辑 赵虎
■ 封面设计 陈柳
■ 插 图 何洁 蒋海明 小非

■ 书 名 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初中同步助学丛书
写作与口语交际（七年级）
■ 编 者 云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 审 定 云南省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
■ 出 版 云南教育出版社
■ 发 行 云南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 印 装 云南省农垦印刷包装厂
■ 开 本 787×1092 1/16
■ 印 张 9.25
■ 字 数 207000
■ 版 次 2003年6月第1版
■ 印 次 2005年12月第4次印刷
■ 书 号 ISBN 7-5415-2349-6/G·1870
■ 定 价 7.90元

凡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0871-5626034)



前　　言

初学写作，首先要懂得写人记事、状物抒情的基本知识和方法，能初步记叙和描写自己所见所闻的人物、景物和事件。然后学会介绍和说明一些简单的事物或事理，准确地传达所介绍说明的事物或事理的特征和本质。最后还要培养自己议论说理的能力，能够向别人阐述自己的观点和态度。

尽管各种版本的语文课本对这些知识一一作了介绍，但它们分布在不同年级的不同单元中，学起来不够完整连贯，让人感到只见树木，不见森林，对全面理解写作知识和提高写作能力无疑是一种严重的障碍。鉴于此，我们根据新课标的要求把写作知识归纳整理，编成这套“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初中同步助学丛书”，该丛书共三册，分别供七、八、九年级使用。七年级以写人记事类文章为学习重点，八年级主要介绍说明类及常用应用文的写法，九年级主要学习议论说理类文章的写法。

文章写成什么样，完全是根据需要而定。比如，经历了一个印象深刻的事情后，如果我关心的是事件的过程和结果，涉及到的人物和情景，我会用叙述的方式把事件原原本本地再现出来。如果我侧重的是事件给我的思考和启发，我可能会选择议论说理的方式，以事件为例子来论述某种道理。如果我两者都想兼顾，我可能会叙述和议论并重，另外还可能根据需要插入一些介绍和说明的文字。这时候我们就很难分清这篇文章究竟属于什么文体。这样看来，传统以文体为主的教学就显得十分机械和死板。

写叙事和议论类文章的时候，人们很少考虑文体规则，更多是一种表达的激情和欲望，以及得到表达后的快感。如果用文体来套所写的内容，犹如削足适履，缘木求鱼，必定不得要领。比如写记



七年级



叙文，未写就想着记叙的几大要素，想着反映深刻的思想；写议论文则满脑子论点、论据，或者生拉活扯地去迎合某种自己根本不理解的主义和思想，丧失了自己的真情实感和独立见解。如此学写作，完全背离了学习的目的和意义，无疑是对人的灵性和思想的扼杀。就像问蜈蚣，第12只脚提起来的时候，第24只脚是提起来还是放在地上？蜈蚣认真注意第24只脚的时候，它已经不会走路了。

本丛书力图从写作的动机和目的出发，还原写作的鲜活生命和灵气，让写作更加真实、亲切和自然。让每个人都觉得写作不是强迫，而是表达激情和欲望的一种方式。

写人叙事来自于生活这块肥沃的土壤，是我们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源泉，更是激起我们写作灵感和激情的动力所在。认识到这一点，将使我们深刻认识写作的意义。

自然的感发，人情的激动，促使人们把心中的感受表达出来，以求得到情感的宣泄，获得心灵的平衡。古人说：“遵四时以叹逝，瞻万物而思纷，悲落叶于劲秋，喜柔条于芳春。”面对自然万物，世间百态，人的思绪和心情不会静如止水，无动于衷。秋风萧瑟，落叶飘飞，令我们惆怅不已；春光明媚，绿草如茵，让人心旷神怡。

人生的种种难忘事件和际遇，也给人们带来了极大的写作兴趣和深刻的感情投入。梁朝著名的诗歌评论家钟嵘说：“嘉会寄诗以亲，离群托诗以怨。至于楚臣去境，汉妾辞宫，或骨横朔野，魂逐飞蓬。或负戈外戍，杀气雄边，塞客衣单，孀闺泪尽……凡斯种种，感荡心灵，非陈诗何以展其意？非长歌何以骋其情？”人世间的种种遭遇，不借助诗歌和文章，何以表达心中的情感呢？

环视自己身处的世界，又何尝不是这样呢？因此，同学们完全有理由喜爱作文。它就像你亲密忠实的朋友，可以承载令你感动的每一次喜怒哀乐，让你感受到倾诉的快乐，并把它看做一项神圣的活动，因为所叙述的一切对你和别人来说是多么的重要。

学习写作知识，能够使我们全面了解写作的目的、方法和技巧，明白写作的一些要领，为自己实际的写作铺平道路。就像学游泳一

样，掌握一些游泳的知识，可以帮助我们更快、更好地学会游泳。当学会后，知识对你来说仿佛就不存在了。作文也一样，当你满怀的激情和灵感需要表达的时候，你眼前的世界仿佛变得清澈明亮，你所想的就是用最精彩的语言，写出心中想说的话。

大凡能力的东西，没有人天生就会，天生就能，都需要不断地学习和训练，才能由“知”到“会”，由生疏到熟练。古人说：“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写诗也会吟。”不断学习和训练，就能掌握词语的意义和变化，熟悉文章的结构与布局，达到熟能生巧，写起文章来，自然情景交融，心手如一，文从字顺。

如果学习本书能够令你有所得，将给我们极大的鞭策和鼓励。祝同学们在生活的田野里耕耘出丰硕的成果。



七年级

目 录

第一讲 怎样写人	1
第二讲 怎样叙事	27
第三讲 写景状物的方法与技巧	55
第四讲 写人记事中的抒情	85
第五讲 叙事中的议论、描写及抒情	109
第六讲 叙事写作的语言运用	123



第一讲

怎样写人



作文导航

关于写人

1. 对所谓“写人”的理解

人是万物之灵，世界的发展因人们不断的创造，由蛮荒走向高度的文明。在这个伟大而漫长的过程中，丰富多彩的社会及自然环境，使人的生活幻化出了丰富的民族色彩、时代色彩、自然色彩。多彩的生活又生发出无穷的大大小小的矛盾冲突，造就了多姿多样的不同人群，为习作提供了丰富的内容资源，描写人物也因此成为习作中不可或缺的重要成分。

中学生写作，尤其以写人最为常见。可以说，写人是中学生写作的重要内容之一。

所谓写人，一般而言，就是通过刻画一定的人物对象，达到表现和交流一定的生活经验及思想感情的目的。例如下面的两篇文章：

悠悠岁月情

路长长的，清晨薄雾笼罩下的小路显得更长，朦胧中仿佛向遥远的天边无限延伸……就在这条崎岖的小路上，寄托着父亲悠悠的情。

初升的红日洒下第一缕阳光，父亲沉重的脚步声便与我稚气的童声同时响起。在被阳光的利剑肢解的薄雾中，隐隐约约出现了父亲那清瘦的身体与一辆历史悠久的自行车。他在这条似乎没有尽头的小路上推着车，后座上还有一个幼小的我。

这是父亲送我上小学时的一个剪影。因为学校的遥远，只得由自行车接送。然而家中父母都不是十分健康，特别是父亲更是百病缠身，单单一个“哮喘”便把他折磨得痛苦万状。为了帮日夜操劳的母亲减轻一点负担，他毫不犹豫地挑起了这个千斤重的担子。父亲车技不娴熟，怕路上出事，便决定推车接



送我上学。这样以来，无疑使本来很困难的事，变得更不容易了。

按照常规，我必须在早晨6点起床，但我总不能随闹钟的铃声醒来，而是懒懒地躺着，连动也不动一下。慈爱的父亲怜我学习辛苦，不忍心叫醒贪睡的我，只是待会儿在上学的路上加快脚步。每年春天，父亲的哮喘病发得最厉害。父亲喘息着，干咳着，病弱的身子不住地颤抖，抽搐着的双手紧紧撑着车龙头。我简直难以分清是父亲在控制龙头，还是龙头支撑着父亲沉重的躯体。他每跨出一步，都付出了极大的努力。父亲的气喘声在我幼小的心灵里刻上了爱的凝重，父亲滚落的汗珠在我眼里是颗颗晶莹的钻石。

多少个风风雨雨的清晨，岁月在父亲沉重的车轮下轧过；多少个深深浅浅的脚印，就像那爱的心窝；多少滴雨水和汗水，就像那甘甜的清泉滋润着幼苗茁壮成长。

现在我念初一了，上学已改道而行，不再需要父亲推车接送。然而，我却时时记起那条长长的小路，时时记起父亲推车送我的艰难情景，时时记起父亲对我的那份悠悠的情。

人狼奇情

许多年前，我曾在阿拉斯加东南库普里诺夫山上的柯荷湾寻找金矿。一个春天的早晨，我走出云杉林，突然一下愣住了。在不到20步远的干涸的泥沼地里，有一只巨大的黑狼被卡在捕机里。

卡子是老乔治设下的，可是他在一个星期前因心脏病发作去世了。这次我是单独一个人，因此可以说这只狼的运气好。我的出现使它既慌乱又害怕，连忙往后退，把卡链拉得笔直。这时我看到，这是一只母狼，乳头鼓胀着，大概就在附近有一窝小狼正在嗷嗷待哺呢。

从外表上看，我估计它刚被卡住没几天，也就是说，小狼有可能还活着，而且肯定离这儿不太远。可是我又想，如果我走过去把卡打开，它马上就会朝我扑过来，把我撕成碎片。

于是，我决定去找小狼。我得先找到母狼的足迹，这才有可能找到狼窝。幸亏在周围的雪地上还留着一些模糊的痕迹。不一会儿，我就在泥沼地里找到了它的脚印。

穿过树林，走了半英里，爬上一座乱石岗，我终于找到了掩藏在云杉树下的狼窝。里面一点声音也没有，幼狼一般都很小心谨慎，它们从不轻易走出洞穴。不过，我还是试了试，我模仿母狼召唤狼崽的声音叫了一声，可是没有反应。

过了一会儿，我又叫了一声，这时，四只小狼跑了出来。这窝狼崽大概刚出世几星期，我伸出手，它们踌躇地吮了吮我的手指头。可能是饥饿促使它们克服了恐惧。于是，我把它们一个一个地放进麻袋，顺着山坡往回走。

母狼看见我时，一下站立起来。可能是闻到了小狼的气味，它发出了一阵



长长的哀嚎。我把小狼放出来，它们立即朝母狼跑去，转眼间，它们都扑在奶头上吮吸起来。

下一步该怎么办？很明显，母狼正在受苦。可是，只要我试图向它靠近，它就马上低声咆哮。它变得更加好斗了，因为它要保护它的孩子。我想，我得先给它找点吃的。

我朝柯荷湾走去，在岸边的雪堆里，看到了一头冻僵的死鹿。我割下一条后腿，又把死鹿埋入雪中。我扛着鹿腿来到母狼身边，轻声细语地对它说：“好了，当娘的，你的晚餐准备好了。不过，不许你再对我吼叫。来吧，随便吃吧。”我把鹿腿朝它扔过去，母狼闻了闻，然后，大口吞咽起来。

我砍下杉树枝，给自己搭了一个小棚子，倒头睡着了。第二天黎明，四个毛茸茸的小东西在我的脸上、手上拱来拱去，把我弄醒了。我朝焦虑不安的母狼瞧了一眼，心想，要是能赢得它的信任就好办了，这是它获救的惟一希望。

随后几天里，我一边找矿，一边设法取得母狼的信任，我轻声细语地对它说话，朝它扔鹿肉，和小狼嬉戏耍。一步一步地朝它靠近，不过，每次我都很小心，不要进入卡链长度的范围之内。那只母狼的眼睛始终都在警惕地注视我。“行了，当娘的，”我说，“你想要回到山间的伙伴中去吗？那你就别紧张。”

第五天黄昏，我把它每天应得的那份鹿肉扔了过去。“饭来了，”我一边柔和地说着，一边朝它靠近，“行了，丫头，有什么好怕的”。突然，小狼蹦蹦跳跳地朝我跑过来，至少，我赢得了它们的信任。不过，我对到底能不能取得母狼的信任没有信心。这时，我看到母狼在轻轻地朝我摇尾巴，我朝前挪着双脚，一步步走进卡链的长度范围之内。

它仍然一动不动。我提心吊胆地坐在离它仅八英尺的地方，只要朝前一扑，它那巨大的下颚就能咬断我的臂膀，或者是我的脖子。我把自己裹在毛毯里，慢慢地躺倒在冰冷的地上。这一夜，我过了很长时间才睡着。

清晨，我被小狼的吃奶声吵醒了。我小心地转过身子，拍了拍小狼，慢吞吞地说：“早上好，朋友们。”然后，轻轻地用手摸了摸母狼受伤的腿。它闪了一下，可并没有朝我做出威胁性的动作。它不可能这么驯服，我想。不过，这却是实实在在的事实。

我看到了卡子上的钢牙只夹住了母狼两个脚趾，脚趾已经被夹破，肿得老高。只要我能把卡子松开，这两个脚趾还能保得住。

“好的，”我说，“只消一会儿工夫我就能把你解脱出来。”

我使了一点劲儿，卡子松开了，母狼把脚从卡子里抽了出来，呜咽着用三条腿跳了开去。荒原里的生活经验告诉我，这时，母狼会带着小狼很快消失在丛林中，可是，它



却谨慎地慢慢朝我爬过来。

母狼爬到我的肘部附近，停了下来，小狼顽皮地在母狼身上咬来咬去。母狼慢慢地闻了闻我的手掌和膀子，然后开始舔我的手。我大吃一惊，这和我听说过有关狼的一切传说都截然相反。可是，真奇怪，这一切又都好像十分自然。

过了一会儿，母狼离开了我，一跛一跛地朝森林走去，小狼蹦蹦跳跳地在它身边跑着。可是没走几步，母狼又回到我的身边。“你想要我和你们一块儿走吗？”我边问边收起行囊好奇地跟着它们出发了。

沿着柯荷湾走了几英里，爬上库普里诺夫山，最后我们来到了一片高山草地。在丛林环抱中，隐藏着一群狼。我数了数，有九条成年狼，另外的四条，从它们戏耍的行为上看，是即将成年的幼狼。它们相互致意，然后发出一阵长啸。这是一种充满怪异的嚎叫，有的像是低声倾诉，有的像是尖声哀嚎。

夜幕降临，我就地扎营，透过营火和月光，我可以看见鬼鬼祟祟的狼影在阴暗处晃动，眼睛里闪射着亮光。我一点儿都不害怕。它们只不过是好奇，我也一样。

清晨的第一缕曙光把我唤醒，离开狼群的时刻到了。母狼注视着我背上的行囊，我走到草地的尽头，回头张望，母狼和它的小崽子们仍在原地一动不动地注视着我。

也不知为什么，我朝它招了招手，就在此刻，母狼发出了一阵声嘶力竭的叫声。

4年以后，也就是1945年秋天，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了。我服役期满又回到了柯荷湾。经历了一场可怕的战争之后，我又回到高耸的云杉林里，重新呼吸阿拉斯加熟悉的、清新的空气，真叫人高兴。这时，我又看到了当年卡住母狼的钢卡子。4年前，我随手一扔，它挂到了树梢上，现在已是锈迹斑斑了。看到这只卡子，一种奇异的情感涌上心头，驱使我重新爬上库普里诺夫山顶上的草地，来到上次和狼群分别的地方。

我站在一座高高的峭壁上，像狼一样发出一阵长长的嚎叫声，我的叫声在远处激起一阵回声。我又叫了一次，又传来一阵回声，中间夹杂着一只狼的嚎叫声。

少顷，我看一条黑影慢慢地朝我跑来。它穿过草地，我看出来这是一只黑色的狼，我浑身一阵颤抖，虽然已经过了4年，我仍一眼就认出了这熟悉的身影。“你好哇，丫头。”我友好地打了个招呼，母狼在离我几码远的地方停住了，蓬松的尾巴轻轻地摇摆着。过了一会儿，狼往回走。不久，我离开了库普里诺夫山，从此再也没有见到过这只狼。但是，它在我脑海中留下的记忆，是如此生动，难以忘怀，而又有点怪异，永远难以磨灭。

在那短暂的时间里，这只受了伤的野兽和我互相进入了对方的世界，中间架起了一座从来没有想象过的桥梁。



以上两篇文章，前者是一篇中学生作文，后者是一篇翻译小说，通过这两篇文章我们分别了解了两种不同的生活，体会了在两种不同生活情景下的人的思想感情，特别是后面一篇小说，其所展示的特殊生活，更是符合读者的求异心理，能够给读者一种特殊的生活“经历”，更能吸引读者，从而具有很高的认识价值和思考价值。

这时候，中学生朋友可能要问了：在此我们不是讨论怎样写人吗，怎么把狼也“拖”来了？

这里我们首先需要讨论两个问题：一个是关于“写人”中“人”的概念；一个是以纪实性写作与文学性写作。

首先我们讨论前一个问题：关于“写人”中“人”的概念。

本讲标题叫“怎样写人”，从字面上看，本讲讨论的显然是以“人”为对象的写作，但是联系古今中外写作的情况来看，除了有大量的直接写人的作品外，还有许多经典的作品，其中所刻画的并非人物形象，而是一些树木花草、鸡猫猪狗，通过这些形象，同样表现了人们的生活经验和思想感情，显然最终还是写人。因此，我们认为，写物，只要是人格化了的，都可以视为写人，只不过这样的写人采用了一些特别的艺术形式和表现方法罢了。

下面我们看几个这样的范例：

猫和公鸡

猫逮到了公鸡，想找一个适当的借口把他吃了。她先是指责公鸡夜里啼叫，叫得人睡不好觉。公鸡为自己辩解说，他这样做对人有益，为的是把他们唤醒，以便振作精神去从事日常的工作。猫又提出一条理由，指责公鸡伤风败俗。公鸡回答说，这也是为主人着想，要不母鸡就不会生那么多的蛋了。



“算了吧！”猫大声嚷道，“任凭你理由再多，也不能让我饿肚子呀！”猫终于把公鸡给吃了。



青蛙吁求国王

青蛙由于没有首领，处于混乱状态，为此感到烦恼。他们推派代表去见宙斯（希腊神话中的众神之王），要求赐给他们一个国王。宙斯欺他们头脑简单，就往泥塘里扔了一块木头。青蛙听到突如其来的声音，起初大吃一惊，纷纷钻进泥塘里去了。嗣后，木头静止不动了，他们又钻了出来，觉得这个新来的国王没什么能耐，就纷纷跳到他的背部，大模大样地蹲坐在上面。

受这么一位国王统治，青蛙认为是奇耻大辱，就再度派代表去见宙斯，要求换一个，理由是现在的国王资质鲁钝，无所作为。宙斯不胜其烦，就给他们派去一条水蛇。水蛇便把青蛙抓来，一个不留全给吃了。

北风和太阳

北风和太阳比试谁的威力大。他们商定，谁能剥去行人的衣服，谁就能获得象征胜利的棕榈枝。

先由北风来显身手。他开始猛烈地吹气，行人把衣服裹紧，他就吹得更加猛烈。行人觉得冷不可耐，便添加了更多的衣服。

北风终于泄气了，只得让位于太阳。

太阳一上来先是温和地晒，行人脱去了添加的衣服。接着太阳越晒越猛，行人觉得热不可挡，就脱光衣服，“扑通”一声跳入附近的河里洗澡去了。

大树和小草

旷野中，一棵高大茂盛的大树，他周围全是青青的小草。

一阵微风吹过，小草们开始摇晃，大树看惯了这种情况，他轻轻地摇了摇头，然后望着天说：“生而做一个伟大者，这本身就是一种幸福。”

风又大了，小草们已经无法直起腰，他们一个挨着一个，一起摇摆着身体，直至全都趴伏在地上。

大树发出了笑声，这样的场面他经历得多了，他开始舞动，衣袂飘飘，大声说道：“不就是掠走我的几片老叶子，吹断我的几根枯枝条，他们走了，我长出来的，将更年轻，更健壮。”

因为自豪，大树把腰挺得直直的。

然而这一次，狂风显然是倾巢出动……

小草们终于可以摇晃着站起来了，他们听见了低微的呻吟，怎么回事，大树居然折断了腰。

“你怎么就是始终不肯像我们一样弯弯腰呢，你看他走了，我们就又站直了。”小草难过地说。



“站直了，永不弯腰，这是我们世代的性格。我能做家族的叛徒吗？”生命之元在消失，大树显然没有了往日的粗门大嗓，但他的语气仍不失骄傲。

“可是我们听一个伟大的人物说过，韧性的反抗才是最有力的反抗。”在伟大的邻居面前，小草难过得落下眼泪。

旷野中，全是青草。

以上四则寓言的含义，依次为：生性邪恶之徒，蓄意为非作歹，一旦原形毕露，往往任意妄为，无所忌惮；与其受制于干练有为、心术不正之人，不若听命于蹈常袭故、平易近民之君王；温和的引导远远胜过暴力强迫；韧性的战斗更具威力。

可以明显看出，这些故事表面上写太阳北风、动物植物，实际上是借以传达人们对生活的认识和感悟，其实还是在写人，因为作者将人的思想感情特征赋予了非人的对象，写作产生的形象是人格化的。

2. 纪实性写作与文学性写作

在我们的中小学（特别是小学）写作教学中，长期以来宣扬着这样的观念：做人要老实，写作也要老实，生活中发生过的才能写，没有发生过的不能写；在写作中“瞎编乱造”，是现实生活中为人不诚实的作风在作文上的反映，属文风不正，是必然要受到老师批评的。

以上这种将写作等同于实际生活的思想和实践，忽视了作文是在生活基础上的再创造，其结果必然是束缚了学生联想和想象的思想双翅，抑制了学生创造能力的发展。

就写作和生活的关系来看，写作的真实是不完全等同于生活真实的。一方面，写作可以直接以生活实际为表现的对象，实话实说，是纪实性写作；一方面，写作是允许且必须进行合乎情理的艺术虚构的，即所谓“意料之外，情理之中”，也就是说必须培养和发挥写作者联想和想象的能力，创造出符合生活规律和情理的艺术形象，这是艺术性写作。

无论纪实性写作还是艺术性写作，都是对社会及自然生活的反映，写作教学中，不应该厚此薄彼，更不能够打着“捍卫生活真实”的旗帜，干着有害于发展学生思想及写作能力的事。

从艺术写作的角度而言，我们要自觉地解放并磨炼自己联想和想象的思想双翅，因为想象本身就是一种以创造性为基本特征的思维。只有具有了联想和想象的能力，我们的写作才可以在广阔的思维空间和丰富多彩的社会及自然生活里飞翔。下面我看两篇文章：

我的爷爷姓苟

爷爷是个老红军，逢人他总用浓重的川北话介绍：“姓苟，一丝不苟的苟。”然后哈哈一笑，“不好听吧”。他是个不太讲究的人，为人爽快。

“为什么你不跟我们一起姓叶呢？”在我刚刚懂事时便提出了这个问题。爷爷笑了：“倒打一耙，明明是你们不跟我一起姓嘛！”后来从爸爸那里知道，



“文化大革命”期间爷爷被打成了走资派，爷爷的子女——姐弟4人，一夜之间从红小兵变成了“狗崽子”，并被勒令改成奶奶的姓。爷爷平反后却并不在意，说：“姓不过是个代号，只要你们是革命的后代就行了。”我倒很高兴，“苟”好难听嘛！

我很喜欢爷爷，他身材魁梧，爱说爱唱。他最爱唱的歌是《黄河大合唱》中的“风在吼”，而且用的是一人唱出二声部交替轮唱的独特唱法：“风在、风在……马在、马在……黄河在、黄河在……咆哮、咆哮……”边唱边有力地点着头。

爷爷一生富有传奇色彩，14岁就当红小鬼，扯着马尾巴爬过了雪山，走过了草地，担任过王震等高级将领的警卫员。战争中，他指挥部队打了许多胜仗，身上枪伤累累，最致命的伤是一颗子弹毫不留情地掀去了他的一大块头骨。长好之后，摸起来还是软软的。造反派斗争他时，一个狂热的红卫兵按住爷爷的头大叫：“脑袋挨过枪子还死不悔改，低头！”爷爷却猛地昂起头吼道：“那是国民党打的，你个龟儿子也敢打？”在珍视自己一生的革命经历上，爷爷是一丝不苟的。

爷爷肚里的故事多得像天上的星星，我恨不得一颗一颗地都把它们摘下来。但爷爷很少讲自己，偶尔谈到，他总是说自己是战争的幸存者，命是捡来的，家乡一起参军3000多人，只有3人活了下来。牺牲的战友们才是英雄。

爷爷离休后执意离开我们回到了四川老家落户。老家在大巴山区，还很落后。他在来信中写道：“我在外革命一辈子，该是为家乡还债的时候了。”70余岁高龄的爷爷像焕发了青春，他走遍了家乡的每个角落，做了大量的扶贫工作，赢得了家乡人民的敬重与爱戴。

1993年3月，爷爷终于累倒了，带着那大脑中的弹片，追随昔日的首长和战友们永远地去了。我似乎更加领悟到历史的悲壮，没有革命前辈的牺牲就没有中华民族今天的辉煌，爷爷这一代人给我们留下了取之不尽的精神财富！

我怀念爷爷，我在心里说：“我姓苟，一丝不苟的苟。”爷爷的故事将永远激励我奋发向上。

大灰狼拉夫

我刚收拾完午餐用具，就听见门“砰”的一声打开了：3岁的女儿贝基冲了进来。“妈妈！”她高声喊着，“来瞧瞧我的狗！我给它喂了两次水，它渴极啦！”

我长叹一声，这又是一只贝基臆造出来的狗。自从家里原来那只狗死后，我们远离城镇的家——亚利桑那州萨那伊塔的辛辛谷牧场——对贝基来说真是太孤寂、太冷清了。我们打算再买只小狗，可眼下贝基假想的狗真是无处不在。

“快去呀，妈妈，”贝基说，棕色的眼睛瞪得又圆又大，“它在哭，它不能

走路啦！”

这就怪了！以前她虚构的都是一些精于各种把戏的狗，怎么突然会有一只连路也不能走的狗呢？

“来了，宝贝。”我说。当我跟着她迈出门时，她一头扎进草丛中不见了踪影。

“到橡树桩这儿来。妈妈，快！”她呼喊着。我撩开带刺的树枝，举手遮住炫目的沙漠烈日朝前一望，顿时感到浑身麻木冰凉。

她就在前边，坐在自己脚后跟上的一只狼——无可置疑，那是一只狼！——把头耷拉在它的两腿中间。狼那黑黝黝的宽大肩部在脑袋一旁高高隆起，身体的其余部分则隐蔽在空心橡树桩里。

“贝基，”我唇干舌燥，“不要动。”我向前挪移两步。狼黄白色的眼睛微闭着，紧绷绷的黑色嘴旁露出两英寸长的獠牙。它突然颤抖不止，喉咙里发出一阵乞怜的呜咽。“没事儿，小乖乖，”贝基轻声安慰着它，“不用怕，那是我妈妈，她也爱你。”

真令人难以置信！当她的小手将过那粗毛耸立的巨大狼头时，我听见一串轻柔的“扑扑”声，这是狼的尾巴从树桩深处发出的拍打声。

它出了什么事？为什么站不起来？是害了狂犬病吗？贝基不是说它“渴极了”吗？

我在脑海中闪电般回忆起上星期发生的一桩事：5只染上狂犬病而濒于死亡的喪鯢为了找水喝，拼命撕破了绑在漏水管道上的麻布。

我得让贝基走开。“宝贝，”我的喉咙直发紧，“把——它——的——头——放——下，到——妈——这——里——来。我们去找人来帮忙。”

贝基在狼鼻上吻了一下后站起身来，依依不舍地走进我展开的双臂中。狼那黯淡凄怆的目光尾随着她。尔后，狼头又垂落到地上。

贝基安然回到我的怀抱，我连忙向停放在屋旁的汽车跑去，开车去马厩找到正在给马上鞍子的养马人杰克。“杰克，快来。贝基在河边的橡树桩里发现一只狼，我猜它是得了狂犬病。”

回到房间里，我把泪流满面的贝基放在床上睡午觉。“可是，我想让我的狗喝点水。”她哭着说。我吻吻她，递给她几件动物玩具。“现在让妈妈和杰克去照顾它。”我说。

我又来到橡树桩旁，杰克站在那里打量着地上的野兽。“这是一只墨西哥灰狼，”他说，“个头还挺大呢！”狼低声哀鸣，一股坏瘟病的气味扑鼻而来。“吁！不是狂犬病，”杰克说，“不过它的伤一定很重。要我来结束它的痛苦吗？”

“行”字已经跳到了我的嘴唇上，却始终没有蹦出口。贝基出其不意地从灌木丛中钻出来：“杰克要把它伤治好吗？妈妈？”她再次把狼头抬起来放到腿上，把脸埋进那粗糙的黑色皮毛中。这次不止我一人亲耳聆听到大灰狼尾巴发出的“扑扑”声。





当日下午，我丈夫比尔和兽医都赶来看这只狼。兽医观察到动物对孩子的信任感后对我说：“我想让贝基同我一起护理这家伙。”几分钟以后，我和兽医就使受伤的狼安定下来。兽医在狼的皮下注射了一针，它黄色的眼睛合上了。

“它入睡了，”兽医说，“比尔，来帮一帮。”他俩从树洞里拖出了那庞大的身躯。它身长五英尺半以上，体重超过一百磅，腹部和腿都被子弹打断。兽医除去腐肉，取出碎骨，洗净伤口，然后又用了一剂青霉素。第二天，他又来嵌入一节金属棒取代已不复存在的骨头。

“行了，看来，你家有了一只墨西哥大灰狼，”兽医说，“它可不容易驯养。这家伙对你家小姑娘的态度真使我惊讶不已。”

贝基给狼取名为“拉夫”，她每天都带食物和水去树桩。拉夫复原得很慢，3个多月来一直靠前爪抠地拖着受伤的后腿匍匐爬行。每当我们为它按摩萎缩的四肢时，从它下垂的眼帘上我们就知道它在忍受着痛苦的煎熬。它从不咬按摩它的手。整整4个月，拉夫终于可以不靠扶助站立起来了。它那久未派上用场的肌肉开始活动时，高大的身架竟摇晃不已。我和比尔轻轻拍拍它，说了几句鼓励的话。然而，它却转身朝向贝基，渴慕从她那里得到一个亲吻，一个微笑，或是一句温柔的话语。对于贝基表示友爱的一举一动，它总是把那毛茸茸的大尾巴摇得像钟摆一样来予以回答。



随着体力的逐步恢复，拉夫伴随贝基走遍了牧场。一个金发幼童和一只跛腿巨狼一道在沙漠牧场上漫游，小孩不时俯身与狼窃窃私语，共同领略大自然蕴藏着的无数奥秘。每当夜幕降临，拉夫犹如一个无声的影子溜回它的空心树桩。

拉夫在牧场上散步时从不追逐牛羊，但它有时过度的兴奋却惊扰了我们散放喂养的鸡群。我丈夫只得建造一个有围栏的鸡场。

它是一只多么恪尽职守的看家“狗”啊！凶悍的野狗和草原狼在辛辛谷牧场销声匿迹，因为这里是拉夫的“王国”。

贝基进校读书的第一天给拉夫带来怅然若失的伤感。当接学生的汽车离去后，它躺在路边等候，死也不肯回到院子里。当贝基放学归来时，它欣喜若狂，一瘸一拐地围着她又蹦又跳。在贝基读书的岁月里，这种欢迎仪式一直保持不变。

尽管拉夫在牧场上生活愉快，在春天的求偶季节里它仍然有好几个星期消